

吉峰三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峰三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5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晓筠女士主持，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已就控股权变更事宜与相关方达成一致并签署交易协议，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与相关中介机构审慎分析后，同意公司终止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吉峰三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二）审议通过《关于〈吉峰三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的议案》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18日